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 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 2501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居然之家”)关于 2022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居然之家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再融资类第 2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再融资类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居然之家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 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一再融资类第 2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居然之家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 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一再融资类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编制, 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居然之家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 2501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本报告仅供居然之家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 2022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3 年 4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    
赵建荣

注册会计师    
胡洋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9月2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2408号文《关于核准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于2020年11月向23名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9,206,79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0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594,999,993.8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6,431,603.7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68,568,390.14元(以下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20年11月9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96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0,262,587.62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748,880,409.89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819,687,980.25元；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888,010,028.80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人民币68,322,048.55元为收到的银行利息及已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8110701014102003474	活期	103,646.7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桥支行	10279000001217273	活期	35,441.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工体北路支行	613005066	活期	23,837.7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	632461990	活期	120.6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	327270885124	活期	22,801.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运仓支行	0200202719200156532	活期	488.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8110701014002021070	活期	2,460.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8110701013502008936	活期	1.5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8110701014202022310	活期	2.82
合计			188,801.00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续)

2020年12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桥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工体北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运仓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12月,本公司分别与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居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武汉中商超市连锁有限公司、天津居然之家智慧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2022年4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以及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0)。2022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150,000.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上述通知存款均已赎回。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